

南宁学院教务处文件

教字〔2025〕103号

关于开展华为数字技术产业学院课程建设 专项检查暨金课评选工作的通知

各单位、部门：

为深入贯彻《南宁学院进一步加强“金课”建设行动计划（2023—2025）》《南宁学院深化校风建设实施方案（2024-2026）》文件精神，学校决定开展华为数字技术产业学院课程建设专项检查工作。此次专项检查旨在强化校企合作课程规范性，深入推进“两性一度”，确保教学内容与行业需求、技术发展同步，并挖掘产教融合特色鲜明、实施效果显著的优质课程，树立示范标杆，提升课堂教育教学质量。具体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对象

华为数字技术产业学院 2024-2025 学年开设的校企合作课程

二、检查重点

（一）课程建设情况：教学大纲、教案、教材与企业资源融合度，课程思政设计，资源库更新情况；

（二）课程实施情况：授课记录、企业参与教学环节（如案例研讨、项目实训）、学生反馈与成效；

（三）支撑材料：课程案例、考核评价记录等（详见附件1《自评表》）。

三、检查流程与时间安排

（一）学院自查（4月25日-5月12日）：课程团队对照《自评表》指标逐项完成自评分数、概述及支撑材料收集，提交至学院确认检查；

（二）材料提交：华为数字技术产业学院于5月13日前，以部门为单位，汇总以下材料并发送至邮箱（420576402@qq.com）。

1. 汇总表

2. XXX自评表+支撑材料（文件名：课程名+负责人姓名，每门课程一个文件夹，支撑材料按照自评表二级指标建立子文件夹有序存放）

（三）校级检查：教务处组织专家开展材料审核以及听课评课。

四、结果运用

检查结果为优秀（95分及以上）的课程可认定为校级金课，与现有批次金课并行管理；未达标课程（75分以下）需限期整改并提交改进方案。

五、其他要求

华为数字技术产业学院需高度重视，指定专人负责材料

审核与协调；各门课程自评分数实事求是，提交材料真实完整，若发现虚报数据，取消评优资格。

- 附件：1. 华为数字技术产业学院课程建设专项检查汇总表
2. 华为数字技术产业学院 XXX 课程建设自评表

南宁学院教务处
2025 年 4 月 25 日